

永州市政府采购合同

采购合同编号：永江财合【2025】00144号

为了保护甲、乙双方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双方签订本合同协议书。

1. 项目信息

- 采购项目名称：永州市航空护林站新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编制采购项目（第二次）
- 采购计划编号：永江财采计[2025]0067号
- 项目包名：第一包

2. 合同金额

- 合同金额小写：485600元
- 合同金额大写：肆拾捌万伍仟陆佰元整

3. 履行合同的时间及地点

起始日期：2025-10-27，完成日期：2026-02-27。总日历天数：124天。
地点：湖南省永州市江华瑶族自治县

4. 付款：

①乙方向甲方提交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成果《环境影响报告书》送审稿并提交正式增值税发票后十日内，甲方支付人民币（大写）贰拾肆万贰仟捌佰元整(242800.00元)。②本项目取得生态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出具的批复文件，乙方向甲方提交正式增值税发票后十日内，甲方支付人民币（大写）贰拾肆万贰仟捌佰元整(242800.00元)。

5. 解决合同纠纷方式

首先通过双方协商解决，协商解决不成，则通过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解决纠纷

6. 组成合同的文件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如下述文件之间有任何抵触、矛盾或歧义，应按以下顺序解释：

- 在采购或合同履行过程中乙方作出的承诺以及双方协商达成的变更或补充协议
- 本合同协议书
- 中标/成交通知书
- 投标文件
-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 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7)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图纸。

(8) 其他合同文件。

7. 除标的外的其他内容(可以补充双方责任义务、违约处理、验收条款等等)

合同条款

第一节 合同协议书

采购合同编号：永江财合【2025】00144号

采购人（全称）：永州市航空护林站（甲方）

供应商（全称）：湖南宏晟环保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乙方）

为了保护甲、乙双方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双方签订本合同协议书。

一、项目信息

（一）采购项目名称：永州市航空护林站新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编制采购项目（第二次）

（二）政府采购计划编号：永江财采计[2025]0067号

（三）项目内容：编制永州市航空护林站新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成果文件，满足送审要求，通过生态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的技术审查，并协助获取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文件。

（四）是否分包：否。

（五）项目负责人：蒋芳芳。

（六）联系电话：17774692889。

二、合同金额

（一）合同金额小写：485600.00元

大写：人民币肆拾捌万伍仟陆佰元整

（二）具体标的见附件。

（三）合同定价方式：☒ 固定总价 ☐ 固定单价 ☐ 成本补偿 ☐ 绩效激励

（四）付款方式（按项目实际勾选填写）：

“ 全额付款： （应一次性支付全部合同款项）

“ 预付款： （应明确预付款的支付比例和支付条件）

√ 分期付款： ①乙方向甲方提交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成果《环境影响报告书》送审稿并提交正式增值税发票后十日内，甲方支付人民币（大写）贰拾肆万贰仟捌佰元整（242800.00 元）。②本项目取得生态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出具的批复文件，乙方向甲方提交正式增值税发票后十日内，甲方支付人民币（大写）贰拾肆万贰仟捌佰元整（242800.00 元）。

“ 成本补偿： （应明确按照成本补偿方式的支付方式和支付条件）

“ 绩效激励： （应明确按照绩效激励方式的支付方式和支付条件）

三、合同履行

（一）起始日期： 2025 年 10 月 27 日，完成日期： 2026 年 02 月 27 日。总日历天数： 124 天。

（二）地点： 湖南省永州市江华瑶族自治县

（三）方式： 乙方应严格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及相关技术规范，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环境影响报告书》应符合国家相应的环评要求。乙方在签订合同后45个工作日内提交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送审稿，并满足报审要求。甲、乙双方相互协作共同完成《环境影响报告书》的送审及报批工作。

（四）履约担保： 无。

（五）质量保证金： 无。

四、合同验收

（一）验收主体： 永州市航空护林站。

（二）验收方式： 乙方提供该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书》满足项目相关规范和报审要求，须取得生态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出具的批复文件。乙方向甲方提交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成果《环境影响报告书》正式纸质文本6份，电子文件1份。

（三）验收标准： 取得生态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出具的批复文件。

五、组成合同的文件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如下述文件之间有任何抵触、矛盾或歧义，应按以下顺序解释：

（一）在采购或合同履行过程中乙方作出的承诺以及双方协商达成的变更或补充协议

(二) 本合同协议书

(三) 成交通知书

(四) 响应文件

(五)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六) 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七)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图纸。

(八) 其他合同文件。

六、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2025年10月27日 生效。

七、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肆 份，采购人执 贰 份，供应商执 贰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合同订立时间： 2025 年 10 月 27 日

合同订立地点： 湖南省永州市江华瑶族自治县

附件：具体标的明细、分包合同等。

甲 方：永州市航空护林站（公章） 乙 方：湖南宏晟环保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 左香玲 法定代表人： 田子贵

委托代理人： 周弘璇子 委托代理人： 袁梦

电 话： 18008413172 电 话： 15211087217

传 真：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新姚路支行

账 号： 43001765061059888999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合同签订起立即生效。

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2份，采购人执1份，供应商执1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合同订立时间：

2025-11-17

甲方：永州市航空护林站（签章）

法定代表人：左香玲

委托代理人：周弘璇子

电话：18008413172

传真：

乙方：湖南宏晟环保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签章）

法定代表人：田子贵

委托代理人：袁梦

电话：15211087217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

沙新姚路支行

开户支行：中国建设银行

银行账号：43001765061059888999

附录1：

永州市航空护林站新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编制采购项目（第二次）合同清单一览表

采购计划编号：永江财采计[2025]0067号				合同编号：永江财合【2025】00144号		
序号	采购品目	需求名	数量	单位(台/个/年/项/次)	采购单价(元)	供应商响应单价(元)
1	C99000000-其他服务	永州市航空护林站新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编制采购项目	1	项	533,700	485,600

以上合计金额:小写: 485,600 大写: 肆拾捌万伍仟陆佰元整
注意: 供应商的服务和工程内容详情不便在合同中展示, 具体内容详见其投标文件pdf

供应商：湖南宏晟环保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签章）

日期：2025年11月17日

